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议 公司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年3月3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刚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议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公司股份的函》。李刚先生提议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具体内容如下:

一、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 1、提议人: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刚先生
- 2、提议时间: 2022年3月3日

二、提议人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刚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 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为建立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 极性,提高公司员工的凝聚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 密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公司以自 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 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员工 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三、提议人的提议内容

-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回购股份的用途: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 3、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 4、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5 元/股(含)
- 5、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 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 (含)
 - 6、回购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 7、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5,342.9801 万股为基础,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上限人民币 2,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105 元/股进行测算,本次回购数量为 19.05 万股,回购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0.36%。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 1,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 105 元/股进行测算,本次回购数量为 9.52 万股,回购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 0.18%。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提议人李刚先生在提议前6个月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五、提议人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提议人李刚先生在本次回购期间无增减持公司股份计划。

六、提议人的承诺

提议人李刚先生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 并将在董事会上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

七、公司董事会对股份回购提议的意见及后续安排

2022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 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方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回购股份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0)。

特此公告!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1 日